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 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作为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赛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新赛股份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帐情况

2014年11月20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发《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221号）。根据该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9,300万股。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州证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540,229.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7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7,999,992.3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10,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7,999,992.30元，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720,895.5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6,279,096.8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2月9日由主承销商广州证券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于2014年12月9日出具CHW验字【2014】002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总投资为518,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06,279,096.80元，实际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额（元）
----	------	---------	------------

1	年产 150 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	280,000,000.00	269,999,992.30
2	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	148,000,000.00	148,00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88,279,104.50
	合计	518,000,000.00	506,279,096.80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32,183,721.11 元，其中：

1、年产 150 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项目投入 1,909,783.98 元（募集资金专项使用 1,906,675.00 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及付款费用 3,108.98 元）；2016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年产 150 万吨活性氧化钙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转出募集资金专户 270,946,692.96 元（转出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额 268,090,208.32 元（含手续费等），利息收入 2,856,484.64 元），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2、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8,290,129.50 元（募集资金专项使用 88,279,104.5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续期间取得的银行存款利息投入 10,761.45 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及付款费用 263.55 元），项目专户除已经补充流动资金的利息收入 10,761.45 元外累计利息收入 9,117.80 元，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854.25 元。

3、《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1,037,114.67 元，其中已支付募集资金总额为 56,042,174.73 元（募集资金专项使用 56,037,460.66 元，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及付款费用 4,714.07 元），尚未支付的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的款项为 14,994,939.94 元，项目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2,172,483.38 元，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净额为 79,135,368.71 元。

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项目	年产 150 万吨活性 氧化钙生产线项目	12 家轧花厂技改 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 目	合计
可投入项目资金	269,999,992.30	148,000,000.00	88,279,104.50	506,279,096.80
截止 2019.2.28 发生的利息收入	2,856,484.64	2,172,483.38	19,879.25	5,048,847.27
截止 2019.2.28 发生的手续费等	3,108.98	4,714.07	263.55	8,086.60
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已付款）	1,906,675.00	56,037,460.66	88,289,865.95	146,234,001.61
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未付款）		14,994,939.94		14,994,939.94
按董事会决议暂转流动资金		94,000,000.00		94,000,000.00
永久转流动资金已转出	270,946,692.96			270,946,692.96
2019 年 2 月 28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130,308.65	8,854.25	139,162.90
存款银行	农行博尔塔拉兵团 支行	建行博乐红星路 支行	华夏银行乌鲁木 齐分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0743101040007781	650017302000525 05090	115500000008120 93	

二、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关于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②	利息净收入③	项目尾款	剩余资金④=①+③-②	剩余资金比例⑤=④/①	备注
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	148,000,000.00	56,037,460.66	2,167,769.31	14,994,939.94	79,135,368.71	53.47%	终止

注：利息净收入为利息收入扣除账户管理等费用的净额。

三、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主要原因

面对全球经济增长乏力和国内经济依然严峻的形势，公司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实现稳定增长目标，对《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采取分期、分批、分部逐步实施的原则。《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中共包含 12 家扎花厂的技术改造升级，各扎花厂之间距离较远，分布于南疆和北疆棉花的主要种植区

域，目前公司已对多家轧花厂进行了技术改造，工程基本完工，达到了可使用状态，预计 2019 年 6 月完成竣工决算。

对于剩余的轧花厂项目，公司考虑到近几年其周围农作物的调整，导致棉花种植面积减少、机采棉尚未实现规模化推广等原因，现阶段剩余的轧花厂技改项目投入后效益较差，暂时不宜投入，后期将根据当地棉花市场情况，按实际需要以自有资金投入。

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截至目前已经完成多家轧花厂技改，资金结算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因此募集资金专户存在项目尾款未支付。

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需求，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避免募投项目带来的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在合规、合法使用募集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专户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续对未完成的轧花厂技改工作，公司将根据周边籽棉收购等具体情况以自有资金适时继续投入。

四、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将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账户中剩余资金 8,854.25 元及至销户之日产生的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

2、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尾款 14,994,939.94 元，继续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超出金额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3、扣除上述项目尾款后，剩余资金 79,135,368.71 元及至划转日产生的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由于本次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待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在该额度内不再转回，直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在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及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支付完毕后，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董事会将委托相关人员办理专户注销事项。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

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新赛股份表示，终止《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不会对公司的生产运营及经济效益产生影响。本次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司的产业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优化财务结构，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

六、相关承诺及说明

公司承诺本次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或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公司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公允性，防止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占用或挪用；本公司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同时，新赛股份承诺：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七、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 年 3 月 27 日，公司六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棉花加工厂技术改造》项目已有多家工厂基本完成技术改造并达到可使用状态，根据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结余情况，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净额79,144,222.96元（包含利息收入）转为公司流动资金。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司的产业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优化财务结构，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公司将募投项目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同意本次剩余及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的产业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优化财务结构，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的上述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要求。公司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梁彬圣
梁彬圣

孙朋远
孙朋远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